

证券代码：601099 证券简称：太平洋 公告编号：临 2013-1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3 年 3 月 15 日发出，分别以电子邮件、电话及直接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人，实到董事七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亚南先生主持，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新设十家证券营业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云南省内新设十家证券营业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新设营业部报批及建设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聘任张东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张东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附件：

一、张东海先生简历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张东海先生简历

张东海先生，现年 44 岁，中国国籍，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毕业。1993 年从事证券工作，曾任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及上海营业部总经理、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上海证券部总经理。2006 年进入公司，先后任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行政总监、经纪业务总监等，2011 年 12 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协助总经理分管经纪业务管理总部与信息技术部。

附件二：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经认真研究，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张东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拟聘任张东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经审阅张东海先生的个人简历，张东海先生具备证券公司高管任职资格，认为其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禁止和限制的情形；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聘任张东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提名、聘任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王连洲、马跃、李秉心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